

证券代码: 600048 证券简称: 保利地产 公告编号: 2020-072

保利发展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 11 月份销售情况简报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2020 年 11 月,公司实现签约面积 262.89 万平方米,同比增加 8.60%;实现签约金额 402.93 亿元,同比增加 23.97%。

2020 年 1-11 月,公司实现签约面积 3119.29 万平方米,同比增加 10.66%;实现签约金额 4630.42 亿元,同比增加 10.32%。

由于销售过程中存在各种不确定性,上述销售数据可能与定期报告披露的数据存在差异,相关数据以公司定期报告为准。

特此公告。

保利发展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〇年十二月八日

证券代码: 600048 证券简称: 保利地产 公告编号: 2020-073

保利发展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本公司获得房地产项目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公司近期新增房地产项目 14 个,项目信息如下(具体位置详见附图):

序号	项目名称	获取方式	土地用途	用地面积	规划容积率	我方需支付价款	权益比例
1	佛山市顺德区华阳路东侧地块	合作	商住	91,887	276,660	183,970	49%
2	佛山市禅城区雾岗北路北侧地块	挂牌	商住	107,190	321,569	162,500	50%
3	佛山市南海区工业大道南侧地块	挂牌	商住、教育	97,086	212,039	50,050	50%
4	中山市东区沙湾路东侧地块	挂牌	住宅	82,943	257,123	282,835	100%
5	南京市江北新区新浦路西侧地块	合作	住宅	22,518	49,541	26,500	25%
6	南京市江北新区江苑路北侧地块	挂牌	住宅	28,744	63,227	27,200	20%
7	廊坊市固安县信息道南侧地块	拍卖	商住	137,840	275,679	165,131	100%
8	济宁市高新区海川路西侧地块	挂牌	商住	64,902	136,294	12,561	35%
9	长沙市岳麓区莲山路北侧地块	挂牌	商住	165,623	467,894	191,567	60%
10	重庆市两江新区悦融路西侧地块	拍卖	住宅	108,395	217,532	205,000	100%
11	福州市长乐区万沙路西侧地块	拍卖	商住	47,338	94,676	43,605	51%
12	福州市闽侯县广西路西侧地块	拍卖	商住	25,603	58,800	79,500	100%
13	莆田市荔城区八一二街北侧地块	拍卖	商住	181,202	720,464	346,000	100%
14	大连市甘井子区旅顺北路北侧地块	联合挂牌	商住	607,545	1,433,195	387,905.00	50%

由于项目开发过程中存在各种不确定性,上述数据可能与定期报告披露的数据存在差异,相关数据以公司定期报告为准。

特此公告。



图 1:佛山市顺德区华阳路东侧地块,佛山市禅城区雾岗北路北侧地块,佛山市南海区工业大道南侧地块



图 2:中山市东区沙湾路东侧地块



图 3:南京市江北新区新浦路东侧地块,南京市江北新区江苑路北侧地块



图 4:廊坊市固安县信息道南侧地块



图 5:济宁市高新区海川路西侧地块



图 6:长沙市岳麓区莲山路北侧地块



图 7:重庆市两江新区悦融路西侧地块



图 8:福州市长乐区万沙路西侧地块,福州市闽侯县广西路西侧地块



图 9:莆田市荔城区八一二街北侧地块



图 10:大连市甘井子区旅顺北路北侧地块

证券代码: 600196 证券简称: 复星医药 公告编号: 2020-195

债券代码: 136236 债券简称: 16 复药 01
债券代码: 143020 债券简称: 17 复药 01
债券代码: 143422 债券简称: 18 复药 01
债券代码: 155067 债券简称: 18 复药 02
债券代码: 155068 债券简称: 18 复药 03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股东大会召开日期:2020 年 12 月 29 日

● 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的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 特别提示:为落实当前新型冠状病毒肺炎疫情防控的相关要求,建议股东及股东代理人优先通过网络投票的方式参加本次股东大会,拟现场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请遵守会议举办地有关疫情防控的相关规定,做好做好体温检测并采取有效的个人防护措施。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 股东大会类型和届次:2020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以下简称“本次股东大会”)

(二) 股东大会召集人:董事会

(三) 投票方式:采用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四) 现场会议召开日期、时间和地点

召开日期:2020 年 12 月 29 日 上午 13 点 00 分

召开地点:上海市新华路 160 号 上海影城

(五) 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 2020 年 12 月 29 日

至 2020 年 12 月 29 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

段,即 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 9:

15-15:00。

(六) 融资融券、转融通、约定购回业务账户和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程序

涉及融资融券、转融通业务、约定购回业务相关账户以及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应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大会网络投票实施细则》等有关规定执行。

(七) 涉及公开征集股东投票权,不适用

二、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股东大会审议议案及投票股东类型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A 股股东
1	关于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方案的议案	√
200	关于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方案的议案	√
201	发行股票的种类和面值	√
202	发行方式	√
203	发行对象及认购方式	√
204	定价基准日、发行价格及定价原则	√
205	发行数量	√
206	募集资金金额及用途	√
207	限售期	√
208	上市地点	√
209	本次非公开发行前本公司滚存利润的安排	√
210	本次非公开发行决议有效期	√
3	关于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募集资金使用可行性分析报告的议案	√
4	关于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募集资金使用可行性分析报告的议案	√
5	关于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的议案	√
6	关于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摊薄即期回报及填补措施的议案	√
7	关于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的议案	√
8	关于未来三年(2020 年-2022 年)股东回报规划的议案	√
9	关于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的议案	√

注:上述议案中的“本公司”指上海复星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下同。

上述议案已经本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临时会议)及第八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临时会议)审议通过,详见本公司于 2020 年 11 月 26 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的公告。

2. 特别提示:议案 3、4、5、6、7、8、9 中关于投资者回报规划的议案、全部议案

4. 涉及关联交易回避表决的议案,不适用

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不适用

5. 涉及关联交易回避表决的议案,不适用

6. 涉及关联交易回避表决的议案,不适用

三、股东大会投票事项

(一) 本公司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的,既可以登录交易系统投票平台(通过指定交易的证券公司交易终端)进行投票,也可以登录互联网投票平台(http://www.sse.com.cn)进行投票。首次登录互联网投票平台进行投票的,投资者需要完成股东身份认证,具体操作请见互联网投票平台网站说明。

(二) 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如果具有多个股东账户,可以使用持有公司股票的任一股东账户参加网络投票。投票后,视为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或相同品种优先股均按相同意见进行表决。

(三) 股东所投票数超过其拥有的票数的,其对该项议案的投票视为无效投票。

(四) 同一表决权通过现场、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平台或其他方式重复进行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五) 股东对所有议案均表决完毕才能生效。

四、会议出席对象

(一) 本公司股东

1. 股权登记日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 A 股股东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具体名单详见下表),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

2. 本公司 H 股股东登记及参会安排详见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网站(http://www.hkexnews.hk)刊载的本公司 2020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及通告。

(二) 本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三) 本公司聘请的律师。

(四) 其他人员

五、会议登记方法

(一) A 股股东出席现场会议的登记办法

凡出席会议的 A 股股东本人或委托代理人应于 2020 年 12 月 29 日(周二)下午 12:00-13:00 期间持股东账户卡或复印件(加盖公章)、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或境外法人股东的注册登记证明文件、法人授权委托书(加盖公章)(附件)和出席人身份证在会议现场办理参会登记;A 股个人股东应于 2020 年 12 月 29 日(周二)下午 12:00-13:00 期间持本人身份证、股东账户卡在会议现场办理参会登记;个人股东的代理人须持本人身份证、委托人身份证或复印件、委托人签署的授权委托书(附件)、委托股东账户卡或复印件在会议现场办理参会登记。

(二) H 股股东出席现场会议的登记办法

1. 股东出席现场会议的登记办法详见本公司于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网站(http://www.hkexnews.hk)刊载的本公司 2020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及通告。

六、其他事项

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及董事会授权人士办理本次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事宜,会议议程自理。

(一) 报名方式

联系部门:本公司董事会秘书办公室

地址:上海市四川路 1289 号 A 座 9 楼

邮编:200023

电话:(021) 33867870

传真:(021) 33867871

(三) 现场提出对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请遵守会议举办地有关疫情防控的相关规定,配合做好体温检测并采取有效的个人防护措施。经检测无发热等症状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可进入会场,会议召开过程中请全程佩戴口罩。

特此公告。

上海复星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 年 12 月 7 日

附件:授权委托书

● 授权委托书

提议召开本次股东大会的董事会会议

上海复星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授权委托书

上海复星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证券代码: 600661 证券简称: 昂立教育 公告编号: 临 2020-090

上海新南洋昂立教育科技有限公司 关于股东集中竞价减持股份结果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全体董事及相关股东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上海新南洋昂立教育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股东上海交大产业投资管理(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交大产业集团”)于 2020 年 5 月 22 日发布减持计划,计划在六个月内以集中竞价交易减持不超过公司 2%的股份,详见《公司关于股东集中竞价减持股份的公告》(临 2020-062)。

● 集中竞价减持计划的实施结果情况:2020 年 6 月 12 日至 2020 年 12 月 4 日,交大产业集团通过集中竞价的方式减持了 5,728,235 股公司股份,减持比例约为 2%。本次减持计划已完成。

● 截止本公告日,交大产业集团及其一致行动人上海交大企业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交大企管中心”)分别持有公司股份 29,040,000 股,18,487,730 股,合计持有 47,527,73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16.5863%。

一、减持计划的主要内容

减持主体:交大产业集团

减持股份: 29,040,000 股

减持比例: 2.00%

减持期间: 2020 年 6 月 12 日至 2020 年 12 月 4 日

减持方式: 集中竞价

减持价格: 不低于 14.78 元/股

减持数量: 不超过 29,040,000 股

减持原因: 减持计划

减持主体: 交大产业集团

减持股份: 29,040,000 股

减持比例: 2.00%

减持期间: 2020 年 6 月 12 日至 2020 年 12 月 4 日

减持方式: 集中竞价

减持价格: 不低于 14.78 元/股

减持数量: 不超过 29,040,000 股

减持原因: 减持计划

二、集中竞价减持计划的实施结果

(一) 大股东及董监高因以下事项被集中竞价减持计划实施结果:

减持计划实施完毕

股东名称	减持数量(股)	减持比例	减持期间	减持方式	减持价格(元/股)	减持总金额(元)	减持完成时间	当前持股数量(股)	当前持股比例
上海交大产业投资管理(集团)有限公司	5,728,235	2.00%	2020/6/12-2020/12/4	集中竞价	14.78-280.00	90,205,280.00	已完成	29,040,000	10.1344%

(二) 本次实际减持情况与此前披露的减持计划,承诺是否一致

承诺是否一致

(三) 减持期间区间届满,是否实施减持

实施减持

(四) 减持期间是否未达到减持计划(比例) 未达到

(五) 是否提前终止减持计划

提前终止

特此公告。

上海新南洋昂立教育科技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12-8

证券代码: 603021 证券简称: 山东华鹏 公告编号: 临 2020-055

山东华鹏玻璃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股东部分股份质押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山东华鹏玻璃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股东张刚(与公司第一大股东张德华为一致行动人)持有公司股份数量为 4,313,140 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为 1.35%,本次质押及累计质押 2,000,000 股,占其持股数量比例为 46.37%。

● 张刚及其一致行动人张德华共持有公司股份数量为 85,166,196 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为 26.62%;累计质押数量(含本次)为 12,453,066 股,占其持股数量比例为 97.28%。

● 本次股权质押事项,具体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是否为控股股东	是否为实际控制人	是否质押	质押期限	质押开始日期	质押结束日期	质押金额	质押利率	质押用途
张刚	否	否	否	2020 年 12 月 4 日	2020 年 12 月 3 日	2020 年 12 月 3 日	2,000,000 股	46.37%	质押贷款

2. 质押的部分股份未质押作重大资产重组业绩补偿等事项的担保或其他担保用途。

3. 股东累计质押股份情况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上述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累计质押股份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	持股比例	本次质押数量	本次质押后累计质押数量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已质押股份中冻结股份数量	未质押股份数量	未质押股份比例
张刚	4,313,140	1.35%	0	2,000,000	46.37%	0.62%	0	0	0
张德华	80,853,056	25.27%	0	80,853,056	100%	25.27%	0	0	0
合计	85,166,196	26.62%	0	82,853,056	97.28%	25.90%	0	0	0

1. 股东及一致行动人未来半年和一年内将到期的质押股份情况

股东张刚及其一致行动人未来半年内将到期的质押股份数量为 80,853,056 股,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94.94%,占公司总股本比例为 25.27%;未来一年内将到期的质押股份数量为 80,853,056 股,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94.94%,占公司总股本比例为 25.27%;融资融券为 40,000 万元。

2. 截止本公告披露日,股东张刚及其一致行动人不存在非经营性资金占用、违规担保、关联交易等损害公司利益的情形。

三、质押股份对公司的影响

(一) 可能对生产经营、公司治理产生影响。

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股份质押不会对生产经营、公司治理产生任何影响。

(二) 可能对股东履行信息披露义务产生影响。

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不存在需履行的业绩补偿义务。

4. 根据《股票质押合同》,股东张刚及其一致行动人所质押的股票均未设置价格警戒线和平仓线。因此,张刚及其一致行动人所持公司股票不会出现平仓风险。

公司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资信状况良好,具备良好的资金偿还能力,质押风险在可控范围之内,不会对上市公司生产经营、公司治理等产生实质影响。公司将根据股东质押情况持续关注相关信息披露工作,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山东华鹏玻璃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 年 12 月 7 日

● 报告文件:

证券质押登记证明